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9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1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1,108,8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7,272,702.90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3,836,097.1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1]230Z002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18号文)批复，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28,08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4.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9,999,960.5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1,090,838.67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8,909,121.8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2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1,518,624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9,999,982.08元，扣除承销机构保荐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742,440.69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9,257,541.3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292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安徽鑫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铂科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38,584.34万元(含鑫铂科技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3,148.91万元)，支付发行费用5,727.27万元(含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47.47万元)，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36.15万元，募集资金账户注销时结转至一般账户用于补充营运资金3,835.43万元。截至2022年1月21日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金额
2021年2月5日募集资金总额	481,108,800.00
减：发行费用	57,272,702.90
2021年2月5日募集资金净额	423,836,097.10
加：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361,541.11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31,489,127.07
募投项目使用金额(募投资金到账后)	254,354,222.93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8,354,288.2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安徽鑫铂光伏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铂光伏)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74,408.85万元(含鑫铂光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4,382.85万元)，支付发行费用1,109.08万元(含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4.58万元)，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109.92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已部分销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金额
2022年5月26日募集资金总额	779,999,960.50
减：发行费用	11,090,838.68
2022年5月26日募集资金净额	768,909,121.82
加：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099,182.37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43,828,527.79
募投项目使用金额(募投资金到账后)	600,259,968.23
本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5,919,808.1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铂环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64,610.23万元(含鑫铂环保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7,572.11万元)，支付发行费用1,074.24万元(含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50.66万元)，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354.26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金额
2023年12月27日募集资金总额	879,999,982.08
减：发行费用(注)	9,226,415.10
2023年12月27日募集资金净额	870,773,566.98
加：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3,542,636.69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75,721,138.48
募投项目使用金额(募投资金到账后)	141,123,645.23
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28,000,000.00
本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29,257,5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0,213,919.96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	40,213,919.96
现金管理金额	60,000,000.00

[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支付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0.742.440.69元，募集资金实际支付9.226.415.10元，自有资金支付1.516.025.5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1年2月5日收到募集资金后，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鑫铂科技会同华林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村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市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2年1月21日，上述募集资金存储账户均已销户。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2年5月26日收到募集资金后，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鑫铂光伏会同国元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村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安徽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市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存储账户已部分销户。

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3年12月27日收到募集资金后，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市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铂环保”)会同国元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村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0,213,919.96(不含现金管理余额)元，部分专户已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1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	496030100100187129	1,814,917.64
2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市支行	12035001040045624	18,799,322.53
3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	1313032119300131324	92,549.38
4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077660540000220	—
5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54890180805993088	—
6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9550889900000320707	261.69
7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4758000000169335	—
8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天长支行	22501901636100002	—
9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350221000013022512 5	300,974.53
10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617049400000088 88	468,695.67
11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643777927	—
12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5874071410000	265,901.39
13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9210078801102960	—
14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村支行	2001033759316660000024	1,677,532.60
15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	496030100100187248	279,061.03
16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8563910000	358,638.08
17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	187275098949	130,756.56
18	安徽鑫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	8112301011700976957	16,025,308.86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8,584.34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74,408.85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2。

3、2023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64,610.23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2,963,844.92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前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1年3月完成上述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1]230Z0311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详见《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44,274,309.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前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2]230Z2111号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详见《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6,227,730.09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前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4]230Z0140号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详见《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1年5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截至账户注销日前，公司已归还5,0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2年12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前，公司已归还5,0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4年10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3,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12,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1年2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账户注销日前，由于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快，资金支出量大，公司未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2年6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前，由于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快，资金支出量大，公司未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4年1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金额58,700.00万元，累计返回本金金额52,700.00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返还本金余额为6,000.00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代码及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收回
1	渤海银行	WBS240395结构性存款	3,000.00	1.6%-2.7%	2024-2-9	2024-8-7	是
2	招商银行	NHF01106点金看涨两层900	8,000.00	1.65%-2.48%	2024-2-9	2024-5-9	是
3	光大银行	2024101040719 2024年挂均汇率对会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128	3,000.00	1.5%-2.65%	2024-2-7	2024-5-7	是
4	招商银行	NHF01241 点金看涨两层92D	4,000.00	1.65%-2.48%	2024-5-13	2024-8-13	是
5	招商银行	NHF01245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4天结构性存款产	1,000.00	1.65%-1.75%	2024-5-13	2024-5-27	是
6	平安银行	TGG24200858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产品	2,000.00	1.65%-2.42%	2024-6-4	2024-9-5	是
7	招商银行	NHF01452点金看跌两层7D	4,500.00	1.48%-1.69%	2024-8-23	2024-8-30	是
8	中信银行	C24Q40109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477期	1,500.00	1.05%-2.00%-2.40%	2024-9-9	2024-10-10	是
9	中信银行	C24Q40107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475期	3,000.00	1.05%-2.00%-2.40%	2024-9-9	2024-12-9	是
10	中信银行	C24RY0145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450期	6,100.00	1.05%-2.00%	2024-9-6	2024-9-18	是
11	平安银行	TGG24201604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产品	2,000.00	1.55%-2.14%-2.24%	2024-9-11	2024-12-11	是
12	中信银行	C24QL0137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665期	6,100.00	1.05%-2.00%-2.40%	2024-9-23	2024-10-24	是
13	工商银行	TLB1801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2,000.00	1.55%	2024-9-13	2024-9-30	是
14	工商银行	22GS5299工银理财·天天鑫核心优选同业存单及存款固收类开放法人理财产品	2,000.00	2.00%-3.00%	2024-10-8	2024-11-6	是
15	招商银行	NHF01497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19天结构性存款	4,500.00	1.5%-1.7%	2024-9-11	2024-9-30	是
16	招商银行	NHF01570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4,500.00	1.55%-2.15%	2024-10-11	2025-1-13	否
17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8007期	1,500.00	1.05%-2.00%-2.40%	2024-10-12	2025-1-13	否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全部结余募集资金(包含尚未支付的尾款、质保金以及结余的累计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的所有专户结余金额3,835.4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将其募集资金专户全部注销，并已于2022年1月22日对注销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全部结余募集资金(包含尚未支付的尾款、质保金以及结余的累计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的所有专户结余金额2,591.98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将其募集资金专户全部注销。

3、向特定对象发票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项目尚未完成，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注销前公司已将各专项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0,021.39万元，其中4,021.39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6,0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5月10日企业在募集资金置换中发生错误，多置换资金4,538,732.93元，2024年5月21日公司将多置换资金及对应的利息，返还至招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

除以上事项外，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5年3月27日，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报告认为，鑫铂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附表2：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附表3：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7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383.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584.34(注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7万吨新型轨道交通及光伏新能源铝型材项目	否	37,383.60	37,383.60	—	33,890.39	90.66	2021年12月	7,694.35(注2)	是	否	
2.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	2,743.95	91.47	2021年12月	不适用(注3)	不适用(注3)	否	
3. 偿还银行贷款	否	2,000.00	2,000.00	—	1,950.00	97.50	不适用	不适用(注4)	不适用(注4)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2,383.60	42,383.60	—	38,584.34	91.04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42,383.60	42,383.60	—	38,584.34	91.0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2,963,844.92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前期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1年3月完成上述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1]230Z0311号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置换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5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归还5,000.00万元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全部结余募集资金(包含尚未支付的尾款、质保金以及结余的累计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相关的所有专户结余金额3,835.4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鉴于公司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完成，根据公司经营需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将其募集资金专户全部注销，并已于2022年1月22日对注销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注销前公司已将各专项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1年2月，为满足快速增长的销售订单需求，首发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13,148.91

万元提前实施募投项目。“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及“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已累计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年产7万吨新型轨道交通及光伏新能源铝型材项目建设期为1年，该项目已于2021年12月完成建设并已验收交付，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2024年实现的效益系该项目实际投产的生产线实现的净利润。

注3：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无募集资金效益指标，不涉及效益测算。

注4：偿还银行贷款项目能够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支出，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对银行授信的依赖，提高公司风险抵御能力，但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附表2：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890.9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408.85(注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10万吨光伏铝部件项目	否	54,800.00	54,800.00	—	52,308.85	95.45	2023年6月	10,787.19(注2)	是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200.00	22,090.91	—	22,100.00	100.04	不适用	不适用(注3)	不适用(注3)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8,000.00	76,890.91	—	74,408.85	96.77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78,000.00	76,890.91	—	74,408.85	96.7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10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3,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128,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10,021.39万元，其中4,021.39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6,00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4年5月10日企业在募集资金置换中发生错误，多置换资金4,538,732.93元，2024年5月21日公司将多置换资金及对应的利息，返还至招商银行募集资金账户。除以上事项外，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证券代码：003038　　证券简称：鑫铂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2、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相关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净利润及未分配利润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8,367,229.13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806,922,288.48元；公司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747,489.47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0,361,148.26元。按照母公司与合